

市场价格学

蒋正甫 黄 敏 张红专 主编

中国商业出版社

95
F714.1
20
2

市场价格学

蒋正甫 黄敏 张红专 主 编

XA184/11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

一九九三年九月

登记证号：（京）073号

顾问 皮霞智

审稿 唐长才

终审 蓝垂华

书 名 市场价格学

主 编 蒋正甫 黄 敏 张红专

编 委 黄微芬 孙艺新 刘导波 朱桂方 陈罗珍

出 版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 址 北京宣武区广安门内报国寺一号（邮编：100053）

印 刷 长沙市邮电局鸿锋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毫米 1/32

印 章 11.125印张

字 数 250 千字

版 次 1993年9月第1版 1993年9月长沙第1次印刷

印 数 1—4000册

书 号 ISBN7—5044—1927—3/F·1199

定 价 6.50元

前 言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市场经济,即市场成为社会资源基本(主体)配置者的经济。市场自动配置社会资源的这种功能是通过市场价格、供求和竞争等相互作用的调节机制来实现的,而价格则是各种调节机制的核心。企业需利用价格来补偿生产或经营商品的劳动耗费和实现盈利;消费者需根据价格来选购商品;国家需利用价格对国民经济活动予以调控。价格已成为人们一切经济行为的“指示器”,为了适用这一历史的转变,我们特向读者奉献了这本书。

全书围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个中心,对建立以市场形成价格为主的价格机制进行了深入的探索,并从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角度系统地阐述了市场经济条件下价格的作用、价格的形成、价格的构成、价格体系、价格信息、价格预测、价格决策、价格谈判,以及价格的经济效益分析和管理等内容。

对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许多经济理论与实践,我们和读者一样,仍处于探索之中,所以本书一定会有许多不尽读者满意,甚至是讹误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九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1)
第一节 价格的产生	(1)
第二节 价格的职能	(11)
第三节 价格的作用	(17)
第二章 价格的形成	(26)
第一节 价格的形成基础	(26)
第二节 价格形成与价值规律	(49)
第三节 价格形成与供求规律	(55)
第四节 影响价格形成的其他因素	(69)
第三章 价格的构成	(80)
第一节 价值构成与价格构成的关系	(80)
第二节 价格构成中的生产成本	(86)
第三节 价格构成中的流通费用	(92)
第四节 价格构成中的利润和税金	(105)
第五节 理论价格的计算	(112)
第四章 市场价格体系	(131)
第一节 市场价格体系的构成	(131)
第二节 商品流通与差价体系	(143)
第三节 商品交换与比价体系	(156)
第五章 市场价格信息	(169)
第一节 价格信息的概念	(169)
第二节 价格信息资源的开发	(180)
第三节 价格信息的商品化	(187)

第六章 市场价格预测	(194)
第一节 价格预测的概念	(194)
第二节 价格预测的步骤	(199)
第三节 价格预测的方法	(202)
第七章 市场定价的方法和策略	(212)
第一节 市场定价的目标和程序	(212)
第二节 市场定价方法	(219)
第三节 市场定价策略	(233)
第八章 市场价格决策	(249)
第一节 价格决策的概念	(249)
第二节 价格决策的程序	(256)
第三节 价格决策的方法	(264)
第九章 市场价格谈判	(269)
第一节 价格谈判的概念与作用	(270)
第二节 价格谈判的程序	(273)
第三节 价格谈判策略与技巧	(282)
第十章 市场价格的经济效益分析	(300)
第一节 生产者价格的经济效益分析	(300)
第二节 经营者价格的经济效益分析	(313)
第三节 进出口商品价格经济效益分析	(320)
第十一章 市场价格的管理	(327)
第一节 价格管理的必要性	(327)
第二节 国家管理价格的原则与方法	(331)
第三节 企业内部价格的管理	(338)

第一章 导 论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是建立在以公有制为主体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市场经济，就是市场成为社会资源基本配置者的经济。在这种经济中，各种资源配置决策，是由追求效益最大化的经济主体，根据市场经济信号，自主作出的。一般经济活动都以市场为中心而展开，并受市场机制的调节。所谓市场机制，就是价值规律通过价格、供求和竞争等因素在市场上相互作用而形成的制约体系，是价值规律的实现形式。由于“价格是价值规律的表现。价值是价格的规律，即价格现象的概括表现。”^①所以，价值规律的作用，实质上是通过价格的作用来实现的。深刻认识价格是怎样产生的，它具有什么职能、作用，对于正确利用价值规律来提高社会主义经济活动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促进市场发育和经济体制改革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节 价格的产生

价格，并不是人类社会一出现就有的，它的产生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它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

^①《列宁全集》第20卷，第194页。

一、价格的产生过程

任何商品，都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重性。商品的使用价值，即商品能用来满足人们某种生产或生活需要的属性。商品的有用性是由商品的物理、化学等自然属性决定的；商品的价值，即凝结在商品中的一般无差别的人类劳动。商品价值作为生产商品时所耗费的一般人类劳动的凝结，它是客观经济范畴，但它又看不见摸不着。怎样将商品价值表现出来，由谁来表现，就属于价值的表现形式。任何商品价值都不能通过这种商品自身表现出来，只能在人们交换商品时，通过互相比较要交换的商品各值多少，并借助对方的商品才能相对地表现出来。商品价值的表现形式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在原始公社时期，人们共同劳动，生产出来的东西共同消费，由于当时生产力水平极落后，生产出来的东西只能维持本身需要，偶尔有一点剩余产品，只能在氏族公社之间进行个别的、偶然的物物交换，并通过这种物与物的直接交换，使得人类劳动产品个别地、偶然地转化成为商品，与这种个别地、偶然地商品交换相适应的是简单的、个别的偶然的价值表现形式。如有人用1石谷物换一只绵羊，被交换者的绵羊就偶然的充当了1石谷物的等价物，也就是说生产1石谷物所耗费的劳动不但被别人所承认，而且还被绵羊表现出来，谷物的价值由绵羊来表现，1石谷物的价值量就表现为1只绵羊。当然，拥有绵羊一方，他也同样会视对方为被交换者，绵羊的价值则被谷物表现出来。到了原始公社末期，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畜牧业与农业相分离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同时出现了私有制。生产的发展，使得人们

要交换的东西多了起来，一种商品可以和一系列的不同的商品相交换。因此，一种商品的劳动耗费，也可以由一系列的其它商品表现出来，例如拥有谷物的人可以与拥有绵羊的人相交换，也可与拥有皮张的人相交换，也可以与拥有生产工具的人相交换等。这时，商品价值的表现形式被扩大化了，这种扩大了的价值表现形式，它一方面方便了商品交换，促进了商品生产与交换的发展；另一方面又使得商品内在的使用价值与价值之间的矛盾扩大了，因为，一种商品的价值虽然可以表现在一系列商品上，但并不能同时表现在所有的商品上。价值能否被对方所承认，被对方产品表现出来，是以对方需要这种商品为前提的，于是某种商品的拥有者，想换取他需要的另一种商品，往往需要通过迂迴曲折的方式才能实现。如谷物拥有者想换绵羊，但绵羊拥有者却不想要谷物而是想要布匹，而布匹所有者则想换谷物。这样，拥有谷物者只有先将自己的谷物换成布匹，再用布匹去换绵羊，交换的目的才能达到。这种迂迴曲折的交换方式既扩大了商品交换过程中的矛盾，又增加了商品生产者出售商品和商品需求者购买商品的困难。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又引起了手工业从农业与畜牧业中分离出来的第二次社会大分工，从而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的范围愈来愈大，商品交换次数愈来愈频繁。在交换中，人们发现有那么一种商品，大家都愿意用自己的商品同这种商品相交换，而且能够通过这种商品随时随地换得所需要的其它任何商品，这种商品就专门成为表现其他各种商品价值的一般等价物。这种一般等价物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的地域是不相同的，在我国历史上，这种一般等价物先后有贝壳、牲畜、谷物、

毛皮、布帛等商品充当过。只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才发现金属这种商品，质地均匀、体积小、价值大、耐磨损、便于分割合并和保管携带，于是人们换取物品的中心就逐渐从其他商品转移到金属商品上，最后又从铜铁等金属商品过渡到黄金、白银等贵金属商品上后，黄金、白银等就固定地专门成为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即货币。货币产生后，商品的价值都由货币来表现，商品之间的交换变成了商品与货币或货币与商品的交换，商品的价值量就表现为一定的货币量。这种由货币表现出来的价值形式就叫商品价格。

从价格产生的历史过程看，价格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时期的产物，社会分工和生产资料归不同所有者所占有是价格产生的前提条件，因为只有社会分工，人们必须互相给对方提供产品才能生存和发展，才有必要进行劳动产品的交换；而生产资料归不同所有者所有，使得这种交换不能是无偿的。怎样将耗费在产品中的劳动表现出来，并换回具有同等价值的其他劳动产品，就成为交换双方极为关心的事情。货币则是价格产生的决定性条件，社会分工和生产资料归不同所有者占有虽然使价值的表现成为必要，但价值得以表现出来，并不是非货币不可，价格的产生却是用货币表现价值的结果，所以价格是随着货币的产生而产生的，也将随着商品货币关系的消亡而退出历史舞台。

二、价格的本质

价格作为一种社会经济现象，它具有自己内在的本质，这就是：

价格是一种从属价值并由价值所决定的经济形式。价格

与价值是形式与内容的关系,是现象与本质的关系,价值是价格的内容和本质,价格是价值的形式与现象。因此,价值是价格形成的基础和价格运动的内在动力,价格运动不过是价值运动的外在表现。

价格体现了商品与货币的等价关系,是商品与货币交换比例的指数。货币之所以能充当一般等价物,是因为货币本身也具有价值。所以,价格的运动不仅取决于商品价值的变动,还取决于货币价值的变动(或纸币发行量)。

由于价格是价值的外在表现,是现象形式,这就决定了价格不会在任何时候都象镜子照物一样准确地反映商品的社会劳动耗费,价格与价值之间在量上的差别,或者说价格偏离价值的可能性已经包含在价格形式之中。“价格不必然就是它的价值量的指数”,而且是“某种与价值很不相同的东西”。“价格形成同价值形成毫无共同之点”。^①价值形成以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为基础,而价格形成除受价值的制约外,还受一系列其他因素的影响。特别是在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由于多种因素的影响,市场经常出现商品供求不平衡及人为垄断的情况等,价格与价值量上的不一致。也就更加明显。正是由于这种相一致中的不一致,相符合中的偏离,价格才有自己的运动规律和运动形式,价值规律也才能通过价格的波动发挥作用,当然,这种偏离不可能是任意的、长期的,从其总的趋势和较长时期来看,价格仍然要与价值相一致。

价格比价值更能反映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社会经济特征。因为,价格是商品在流通过程中交换价值的转化形式,这就决定了价格不仅要反映劳动耗费,还要体现交换关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402页。

系，体现交换过程中各种经济利益的分配。因此，处理价格问题的实质是协调人与人之间，社会各阶层（或各阶级）之间的经济利益关系。由此可见，价格虽与价值关系密切，但价格与价值并不是同一序列的范畴。价格是价值经过转化的另一个水平层次上的范畴。因为价值是以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为计量单位，而价格则是以货币单位作为衡量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尺度标记，二者不存在通约的公式，它们只能通过市场来进行换算。也就是说，价值和价格的相互依存关系，只能通过市场机制的转换建立联系。所以价格与价值，价格运动与价值运动是两个既紧密相联，又互相制约的不同经济范畴的矛盾统一体。

三、价格的属性

价格的产生，归根到底是生产力不断发展的结果，所以它具有反映生产力变化的自然属性。而作为交换关系范畴的价格，必然要体现交换双方的意志，因此它又具有反映生产关系变化的社会属性。

价格的自然属性。是指由生产力发展引起和决定，和商品生产与交换自然过程相联系，与生产关系性质无关的，不同社会制度下共同具有的属性。价格的自然属性主要表现在：

（1）价格的综合反映性。价格之所以具有综合反映性，是因为无论是单位商品价格，还是价格总水平的形成和变动，都是经济活动中各种因素制约影响的结果。价格虽然是价值的货币表现，但价值并不能直接地、简单地表现为价格，而是要经过迂迴曲折的过程才能通过价格表现出来。价

格在表现价值的过程中，既有来自价格的内在因素——价值运动的影响，又有来自价格的外部因素，诸如币值、财政、信贷、供求、政策等等的影响。也就是说，价格作为价值的外在运动形式，不但要反映生产商品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个价值的生产条件，还要反映商品交换这个价值的实现条件；既要反映价值的生产与实现条件，也要反映价值的分配条件；不仅要反映价格形成的社会经济条件，还要反映影响价格形成的自然的、社会的、政治的条件。所以，价格的形成与运动是一个国家的社会政治经济特征和国民经济发展状况的综合反映。

（2）价格的系列衔接性。价格的这一习性是由社会再生产过程和社会经济各部门之间的统一性所决定的。在国民经济活动中，一种商品能够生产出来，并实现其价值，是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地区、各企业分工协作的结果。但要完成这种分工协作，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地区、各企业必须相互给对方提供自己的商品或劳务，进行密切的经济联系，而价格则是进行这种联系的不可缺少的工具。因此，某一部门、地区，或某一企业的商品价格变动，往往会引起其他部门、地区或企业的相关商品价格的变动。

（3）价格的利益消长性。任何商品价格的变动，既不增加国民收入，也不减少国民收入，只能使国民收入发生再分配。价格的变动能使一些部门、地区、企业或者个人增加收入，但同时也会使另一些部门、地区、企业或者个人减少收入。而且，这个得失在量上的特点是此消彼长的关系，价格变动使交换双方都受益或都受损的情况是不存在的。

（4）价格的市场依赖性。商品交换离不开市场，没有

市场也就没有商品交换，也就无所谓商品价格。市场是价格赖以存在的经济环境条件。商品生产越发展，商品交换的范围就越广泛，商品交换的频率也就越快，价格在市场上也就会显得更加活跃，价格的作用也就更大。

（5）价格的灵活多变性。由于价格的形成要受一系列内在的和外在的因素影响，其中任何一个因素的变动都会影响商品价格作相应的变动，从而使价格成为一个非常复杂、灵敏、易变的经济元素，显示出价格的多变性特点。不管在什么样的社会形态里，价格都是一个运动的过程，是一个非常活跃的经济因素。固定不变的价格是没有的，价格不变是相对的、暂时的，价格的变动是绝对的。只不过由于影响价格变动的外界条件不同，价格运动的方式和变动幅度不同而已。价格的不断变动，这是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也是价格能够发挥对经济活动的调节作用的具体表现。

价格的社会属性。是指与生产关系直接相联系的，反映一定生产关系的性质和要求，表现为维护和发展某种生产关系的特殊属性。

在商品经济活动中，作为商品的生产者和经营者，他们生产或经营商品的目的并不是为了使用价值，而是为了得到商品的价值。商品使用价值与价值的这种矛盾使得商品生产者或经营者必然要让渡其商品的使用价值，当然，这种让渡不会是无偿的，他们会要求商品需求者按照一定的价格，付给一定的货币。因此，“价格是交换关系”^①的范畴。在商品交换过程中，交换双方按照一定的价格进行交换，价格在交换中反映着交换双方的经济利益关系，揭示了人与人之间

^①《列宁全集》第20卷，195页。

的关系。这种交换关系的性质，是由生产关系的性质决定的，生产关系的性质不同，交换关系的性质也就不同，价格的性质也亦不同。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从表面上看，不管是商品交换，还是劳动力的买卖；不管是生产资料所有者，还是出卖劳动力的劳动者，交换的双方都是以商品所有者的身份出现在市场上的。一方持有货币，具有交换价值，以买者的身份进入市场进行交易；一方出售商品，具有使用价值，以卖者的身份进入市场交易。他们都拥有自由支配自己的商品或货币的权力，都以等价原则为依据同对方进行讨价还价，并按照自己的意愿决定成交与否，最后在“自愿”的基础上，通过一定的价格形式，实现商品所有权的自由让渡。但是，这种表面上的自由平等的外衣却掩盖着资本主义制度下的严重不平等、不等价的交换关系。就劳动力买卖而言，一方面资本家不仅会利用产业后备军的存在来压低劳动力的价格，使工资经常低于劳动力的价值，使工人遭受不等价交换的损失，更重要的是通过强迫工人延长工时，提高劳动强度，相对增加剩余劳动时间等办法为其生产更多的剩余价值；另一方面，就资本家与消费者而言，商业资本家向消费者出售商品时，其价格中不仅要包含着资本家阶级无偿占有工人阶级创造的生产利润、商业利润、利息和地租，还会尽量抬高价格，以期获得更多的利润；其次，资本家阶级内部各集团之间，资本主义国家与资本主义国家之间，资本主义国家与经济不发达国家之间，还经常利用价格作为挤垮竞争对手，或对他国倾销国内剩余产品或掠夺他国原料的工具。因此，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价格集中地体现了资本家阶级的利益，是资本家阶级

或其国家用以剥削本国劳动人民，掠夺经济落后国家财富的工具，它主要体现了资本家阶级剥削劳动人民的对抗性的经济关系。

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目前虽在一定程度和范围内存在着外资、私有经济和个体经济，但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国有经济仍占统治地位，广大劳动者已经成为社会和企业的主人，绝大多数生产资料为全国人民所共同拥有，劳动人民已不再是由某一个阶级所雇佣的劳动者。所以，价格已不再体现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经济剥削关系。目前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实行的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人们的经济活动，还必须借助价格进行勾通联系。所以，我国社会主义商品价格是各种不同经济成分的经济组织之间，以及各种经济成分内部经济组织之间，国家、集体、个人之间，个人与个人之间进行经济联系的工具。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价格变动虽然也包含着此消彼长或此增彼减的经济利益消长关系，但这种利益的转移有可能由一个部门、地区或企业转移到另一个部门、地区或企业，成为那一个部门、地区或企业劳动人们所共有的财富；也有可能由消费者转移到企业或国家，或由国家转移到企业和消费者。这种通过价格进行的利益转移一般不可能全部成为某个人的私有财产，所以，这种利益的转移不体现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剥削关系，价格也就不可能在交换双方之间发生根本利益的冲突。当然，价格的变化，特别是价格总水平的变化，会影响某些部门、地区和企业的利益或者影响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而引起一些矛盾，但这只是局部的、暂时的矛盾。而且每当出现这种矛盾后，国家总是积极地运

用经济政策和多种经济杠杆予以调整，使矛盾得到及时的缓解或解决。

第二节 价格的职能

在国民经济活动中，价格是不可缺少的重要经济杠杆，是引导或推动经济活动向预定方向运动的经济手段。合理的、有经济依据的价格，能引到、推动国民经济高效、低耗、按比例发展，促进国家、企业及个人收入分配的合理化。价格的这些杠杆作用，是由价格的内在功能决定的。

一、价格在国民经济活动中的职能

价格的职能是指价格处在国民经济中一定职位上所具有的机能。价格职能作为一种经济范畴，是一定社会经济关系的反映，在国民经济的整个经济关系中，价格所处的职位是决定它有什么机能的客观基础。这个基础是由价格的本质决定的。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价值规律的作用仍然是通过价格来实现的。因此，要在国民经济活动中自觉地运用价值规律，必须明确价格有什么职能这一根本问题。

1、价格的表值职能。价格的表值职能是指货币在执行其价值尺度职能时，用货币表现商品价值的一种度量标记的功能。即货币是价值的尺度，而价格是货币丈量价值得出的结果的一种标记。所以，在一般情况下，商品价格的高低，也就反映了该商品价值量的大小。价格的这一职能是以货币是商品交换中的一般等价物为基础的，它反映了价值规律的客观要求。价格的表值职能是价格的最基本职能，是其它价